

聚力民心所向 护航企业发展 运城交警优化营商环境为企业添动力

□记者 樊朋展 见习记者 张蕊彤

好的营商环境就是生产力,在优化营商环境行动中,交管部门如何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回应企业诉求,带头“亲商”“清商”,为企业发展纾难解困?为此,全市各级交警立足工作实际,聚焦“我为群众办实事”和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开展上门服务、强化重点管控、深化宣传引导,在筑牢源头防线、服务企业安全发展上寻求新突破。

走访企业征求意见 共商解决堵点难点

“今天我们一方面是征求企业对运城交警道路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建议,另一方面是共同商讨企业周边停车秩序整治的对策……”为服务辖区企业、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帮助辖区企业解决实际困难,连日来,天津交警大队转变服务方式,走进天津龙门、阳光等大型企业,积极开门、上门纳谏,以求更好地服务辖区企业。

活动中,天津交警大队通过与企业负责人座谈,广泛听取企业的建议,采取更多办法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及运输中的堵点、痛点问题。同时,该大队还完善了周边设施,改善了执法手段,并收集各企业的意见,全力维护辖区经济发展。

此外,该大队还组织交通安全文艺小分队,通过歌唱、干板腔、有奖知识问答等方式,将“一盔一

带”等交通安全常识送到企业职工身边。演出期间,民警通过设立交通安全咨询台、摆放交通安全宣传展板、向“工友们”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等方式,提醒广大工友要时刻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不断提高自身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法律意识。

“天津交警主动回应企业期盼,为我们企业发展营造了安心、舒心的营商环境,真是太让人放心了。”天津一大型企业安保负责人表示。

强化安全教育 筑牢安全防线

优化营商环境行动以来,永济交警大队宣传民警持续走进辖区危化品运输及客货运企业,在检查确保流程完善的同时,开展交安宣传。

入企中,民警要求企业强化危化品运输车辆行驶隐患排查,落实相关法律法规,配齐车辆押运员,做好驾驶人、押运员安全教育及相关安全培训。同时,还针对临检企业重点出市危险车辆存在反光标识老化的隐患问题,督促企业负责人及时更换反光标识,杜绝车辆“带病”行驶。

其间,宣传民警结合各企业运输生产实际,通过向企业负责人及驾驶人开展以案释法警示教育,宣讲相关交通法规知识,传递“安全带、前排后排都要系”“安全驾乘、平安回家”等安全理念,进一步增强企业驾驶人的

文明守法意识,为企业春季安全生产筑牢源头防线。

交安知识进工地 文明交通广参与

近日,夏县交警大队组织宣传民警走进辖区介子推文化园建筑工地,结合工程项目运输需要,开展了交通安全知识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结合辖区道路交通实际及交通事故案例以案释法,向广大建筑工友们着重讲解了工程车辆超速、超载、污损号牌、无证驾驶、不按规定车道行车、疲劳驾驶等行为的危害性和夜间驾驶工程车辆的安全事项,要求工程车辆驾驶人切实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和安全行车意识,自觉抵制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坚决杜绝酒后驾车、涉牌涉证、超载、超速等交通违法行为,确保出行安全。

同时,针对务工群体普遍选择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出行的特点,宣传民警还向他们详细讲解了驾驶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不佩戴头盔、逆行、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所带来的严重危害,以及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

交警提醒广大务工人员,要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做文明的交通参与者。

老人摔倒路边 交警救援解困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3月29日,永济交警大队城市中队民辅警在高峰岗勤务时,及时救援了一名交通事故伤者。

当日14时29分,正是市民上班高峰时段,该中队辅警王博文、王玮涵,在康乐路与市府街交叉路口开展勤务时,发现一位老人突然摔倒在路边,造成头部受伤,情况十分危急。

面对突发警情,王博文、王玮涵第一时间拨打120急救电话,同时查看老人受伤情况并询问其家人信息,安抚老人情绪。

在120急救车赶到后,两名辅警积极协助医护人员将老人抬上救护车,为老人在最短时间内得到救治赢得了时间。

此举得到现场群众的纷纷点赞,“交警救援伤者,践行了‘人民警察为人民’的初心使命,两人的做法值得点赞。”一位过往居民称赞道。

酒后逞强不听劝 开车上路被拘留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日前,临猗交警大队在“春季守护行动”中,查获一起醉驾违法犯罪行为,该违法驾驶人受到了法律制裁。

3月20日,该大队城区中队民警在临猗县城府西街与许家窑交叉口设立卡口,严查酒驾醉驾、涉牌涉证等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15时许,一辆车牌号为晋MSKXXX的小型轿车在距离民警数米处紧急停车,民警立即上前了解情况,结果发现驾驶人李某及两名乘坐人都喝了酒,为躲避交警才停了车。

据了解,当日中午,李某驾驶小型轿车与他大舅、二舅等亲戚相约在县城周边一农家乐吃饭,其间,三人喝了些白酒。14时40分许,在聚餐结束后,李某不听几位舅舅劝阻,认为自己还没喝醉,执意要开车送两人回家,结果被交警查个正着。

经化验,李某血液内酒精含量为186.05mg/100ml,达到醉驾标准,涉嫌危险驾驶罪,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李某所持的C1驾驶证同时被依法吊销,且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为进一步提高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3月24日,夏县交警大队组织民警走进该县瑶峰镇北山底村,结合“春季守护行动”向正在田间劳作的群众发放宣传资料、接受群众交安提问,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记者 樊朋展 摄

宣讲加整治 芮城交警全方位严管辖区三轮车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近日,芮城交警大队集中开展了三轮车违法载人整治宣传活动,在辖区掀起了三轮车违法载人整治宣传热潮。

活动中,民警结合三轮车出行特点,以农村道路和建筑工地周边为重点区域,加大对三轮车违法载人的整治打击力度(右图)。同时,该大队还组织民警深入各自包联村庄逐一排查登记三轮车数量,建档留存,切实强化源头管控,并在农村主要路口悬挂三轮车违法载人宣传条幅。

此外,民警还走访了辖区三轮车事故多发村庄,通过向群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图及知识手册等宣传资料,向村民普及交通法规,坚决杜绝三轮车违法载人,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此次宣传活动有利于预防和减少三轮车违法载人



引发的道路交通事故,切实提高了三轮车驾驶人员的交通安全意识。”该大队负责人说。

道路交通事故救助基金 搭建救命“绿色通道”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交通意外发生后,面对高额的救治费用,许多家庭一时间难以筹集。在危难之时,临猗交警大队及时启动“绿色通道”,协助伤者家属申请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金,使伤者得到及时救治。

近日,李某驾驶一辆小型轿车沿临猗县023乡道行驶至北辛婆儿村时,与闫某驾驶的无牌三轮电动车相撞,造成闫某受伤及车辆受损。

事故发生后,闫某被紧急送往附近医院救治。由于双方家庭经济困难,面对高额的治疗费用,双方家庭一时无力筹措。得知此事后,临猗交警迅速启动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救助程序,与当地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会取得联系,经民警多方协调,为闫某成功申请到抢救费7000元,解了伤者一家的燃眉之急。

交安宣传进行时

